

中国共产党河南省
焦作市中站区组织史资料
(1945~1987)

河南人民出版社

中国共产党河南省 焦作市中站区组织史资料

(1945~1987)

中共河南省焦作市中站区委组织部

河南人民出版社
1991年·郑州

总 编 审 李振洲
副 总 编 审 刘忠鑫
主 编 宋志富
编 辑 晁秀齐
白学明
李长安

中国共产党
河南省焦作市中站区组织史资料

中共河南省焦作市中站区委组织部

责任编辑 王玉琴

河南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河南第一新华印刷厂印刷

787×1092毫米 16开本 15印张 189千字

1991年6月第1版 1991年6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600册

ISBN 7-215-01641-2/D·290

定 价 20.00 元

前　　言

《中国共产党河南省焦作市中站区组织史资料》记载了中站区自1945年9月解放起至1987年11月党的第十三次全国代表大会闭幕止,42年间中国共产党在中站区的组织以及党所领导的政权、地方军事、统一战线、群众团体等系统的组织机构沿革及领导人名录,是一部反映中站区的党的组织变化、发展的珍贵资料。

征编中共中站区组织史资料是按照中央和河南省委的统一部署,在中共中站区委的直接领导下,按照中央关于《中国共产党组织史资料征编方案》的要求进行编写的。征集、整理和编纂中国共产党组织史资料是一项严肃的政治任务,是一件开创性的工作和一项巨大的系统工程。在编纂过程中,我们始终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作为编写指导思想,以党的两个《决议》为准绳,依照“广征、核准、精编、严审”的工作方针,力求全面、系统、准确地反映历史的原貌。

党的组织史资料是党史资料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党的组织建设的宝贵文献。征编本资料,对于总结中站区建党以来的历史经验和研究中站区组织工作方面的历史,进一步做好社会主义新时期党的组织工作,继承和发扬党的优良传统,加强党的组织建设,进行党的传统教育,提高广大党员、干部和群众的社会主义、共产主义觉悟,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端正党风,发展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和深化改革,加强社会主义的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加快建设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步伐,都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和深远的历史意义。

资料的征集和收录,主要取材于现存资料、历史档案、文献资料和

有关文字记载为重要依据。对本书收录的资料核实工作，我们采取召开会议与调访相结合的方法。我们多次邀请老同志、老党员、老干部座谈回忆，反复认真地查对核实，力求做到准确无误。

编纂《中国共产党焦作市中站区组织史资料》，是一项较为复杂的新工作，由于时间长，涉及面广，历史资料残缺不全，机构变化，人员更迭频繁，给编写工作带来一定困难；加之我们水平有限，经验不足，难免出现疏漏和错误，敬请有关部门和领导同志批评指正。

编 者

1990年9月

凡例

一、编纂体例

(一)《中国共产党焦作市中站区组织史资料》采用分编、合编相结合,“分时期按系统,纵横结合”的编纂体例。建国前党政军系统,合编为一章。新中国建立后,党的组织以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和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文化大革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3个时期分别立章。每章以党的组织、政权、军事等系统中的党组织分别立节。纪律检查委员会升格后,单独立节。建国后,以行政序列的政权、军事、统战、群团等的资料,编在中共中站区组织史资料之后,按系统单独编排、立章、分节。

(二)本《资料》的编纂,采用文字叙述、组织机构、人员名录与图表资料相结合的形式。文字叙述包括:全书的概述、章的综述、节的简述。组织机构和领导人名录包括:组织名称、机构名称、领导人姓名、职务及任、离职时间。图表包括:行政区划图、中共中站区历次代表大会的资料、党组织、党员、干部情况统计表、区委隶属关系示意图、工作机构沿革表。历届人民代表大会的资料附在政权系统组织史资料的后面。

(三)本《资料》所写的组织机构沿革,均按代表大会的届次和组织机构更名或领导人更迭的次序分段表述。

二、收录范围

全国解放战争时期的区委正、副书记,政权、军事等系统的区级正、副职。建国后的历届区委委员、常务委员、书记、副书记;区委工作部门的正、副职;区政府、地方军事、统一战线等系统的党组织(党组、党委、

总支、支部)的正、副书记和党组成员;各街道办事处(乡、镇、管理区、人民公社)、党委、总支、支部的书记、副书记;区委纪律检查委员会的正、副书记,到1984年3月机构升格后收录到纪委委员。

政权系统收录范围:中站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正、副主任;中站区人民政府、人民委员会正、副区长;革命委员会正、副主任和局、委、办、科、室(革命委员会各办事机构)的正、副职及同级协理员;中站区人民法院正、副院长;中站区人民检察院正、副检察长;各街道办事处(乡、镇、管理区、人民公社)正、副职及同级协理员。

地方军事系统收录到区武装部军政正、副职。

统一战线系统收录到政协中站区委员会正、副主席。

群众团体系统收录范围:共青团中站区委员会、中站区工会、中站区妇女联合会的正、副职。

三、注释及其它

(一)本《资料》所列的组织名称,一律采用历史称谓,第一次出现用全称,以后出现时用简称。

(二)每一个组织机构注明起止时间;领导人名录后均注明任、离职时间。

(三)“文化大革命”开始后,前一届的各级组织机构及领导人任职的终止时间,均到1968年4月止。

(四)政权系统党的领导干部,均在名录后注明其担任的一个主要行政职务。

(五)本《资料》人员名录中的女性、少数民族均作注明。

(六)“文化大革命”时期的军代表和群众代表,在其名录出现时注“军”、“群”等字样。

(七)凡设有顾问、协理员的,均列于任职领导人之后。

(八)凡组织机构人员名录,如无正职,均注明“无正职”;是代理职务的,则注“代理”字样。

总 目 录

概 述.....	(1)
第一章 全国解放战争时期(1945. 8~1949. 9).....	(9)
第一节 党的组织	(10)
一、中共焦作市王封区委员会.....	(11)
二、中共焦作市二区委委员会.....	(11)
三、中共焦作县李封区委员会.....	(12)
第二节 政权组织	(12)
一、焦作市王封区公所.....	(13)
二、焦作市二区区公所.....	(13)
三、焦作县李封区公所.....	(14)
第三节 地方军事组织	(14)
一、焦作市王封区武装委员会.....	(15)
二、焦作市二区武装委员会.....	(15)
三、焦作市二区武工队.....	(15)
四、焦作市二区区干队.....	(16)
五、焦作县李封区区干队.....	(16)
附:全国解放战争时期王封区(二区、李封区)党组织分布示意图.....	(17)
第二章 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和开始全面建设	
社会主义时期(1949. 10~1966. 5).....	(18)
第一节 中共中站区委员会	(20)

一、中共李封镇委员会	(21)
二、中共李封区委员会	(21)
三、中共李封镇委员会	(22)
四、中共中站区委员会及工作部门	(22)
五、中共中站煤矿人民公社委员会及工作部门	(23)
六、中共中站区委员会(中共中站煤矿公社委员会) 及工作部门	(28)
七、中共中站区委员会及工作部门	(30)
第二节 中站区政权系统中的党组织	(32)
一、中共中站公安分局支部委员会	(32)
二、中共中站煤矿人民公社财贸总支委员会	(33)
三、中共中站手工业管理分局总支委员会	(33)
第三节 李封区、中站区、中站煤矿人民公社所辖各街道办事处(乡、镇、人民公社、管理区)中的党组织	(33)
一、中共李封镇支部委员会	(34)
二、中共李封区辖 6 个乡党总支	(35)
三、中共中站区委员会辖 3 个人民公社党委	(36)
四、中共街道总支委员会	(37)
五、中共中站煤矿人民公社委员会辖 5 个管理区 党总支	(38)
六、中共中站区委员会辖 4 个人民公社党委	(39)
七、中共中站区委员会辖 4 个街道办事处总支、支部	(40)
附: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和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中共 中站区委(中共李封区委、中站煤矿公社党委)隶属关系示 意图	(42)
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和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 中共中站区委(中共中站煤矿公社委员会)工作机构沿	

革表	(43)
第三章 “文化大革命”时期(1966. 5~1976. 10)	(44)
第一节 中共中站区委员会	(45)
一、中共中站区委员会及工作部门	(46)
二、中共中站区第一届委员会及工作部门	(47)
第二节 中站区政权系统中的党组织	(50)
中共中站公安分局支部委员会	(50)
第三节 中共中站区委辖各街道办事处党组织	(50)
一、中共朱村街道办事处支部委员会	(51)
二、中共龙洞街道办事处支部委员会	(51)
三、中共王封街道办事处总支委员会	(51)
四、中共李封街道办事处总支委员会	(52)
附：“文化大革命”时期中共中站区委隶属关系示意图	(53)
“文化大革命”时期中共中站区委工作机构沿革表	(54)
第四章 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1976. 10~1987. 11)	(55)
第一节 中共中站区委员会	(57)
一、中共中站区第一届委员会及工作部门	(58)
二、中共中站区第二届委员会及工作部门	(61)
三、中共中站区委员会及工作部门	(62)
四、中共中站区第三届委员会及工作部门	(64)
第二节 中共中站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66)
一、中共中站区第一届纪律检查委员会	(67)
二、中共中站区第二届纪律检查委员会	(68)
第三节 中站区政权系统中的党组织	(68)
中共中站公安分局支部委员会	(69)
中共中站区人民政府党组	(69)
中站区人民政府职能部门中的党组织	(70)

四、中共中站区人民法院支部委员会	(71)
五、中站区人民检察院党支部、党组	(71)
第四节 中共中站区人民武装部委员会	(72)
第五节 中共中站区委辖各街道办事处党组织	(72)
一、中共王封街道办事处总支委员会	(73)
二、中共李封街道办事处总支委员会	(73)
三、中共朱村街道办事处支部委员会	(74)
四、中共龙洞街道办事处支部委员会	(74)
五、中共冯封街道办事处支部委员会	(74)
附：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中共中站区委隶属关系示意图	(75)
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中共中站区委工作机构沿革表	(76)
综合统计资料	(77)
中共焦作市中站区历任区委(镇党委、公社党委)书记一览表	(79)
中国共产党焦作市中站区历次代表大会资料	(80)
一、中国共产党焦作市中站区第一次代表大会	(80)
二、中国共产党焦作市中站区第二次代表大会	(82)
三、中国共产党焦作市中站区第三次代表大会	(84)
1959年至1987年中共中站区组织情况统计表	(87)
1959年至1987年中站区历年党员情况统计表	(89)
1960年至1987年中站区国家行政干部情况统计表	(91)
焦作市中站区政权系统组织史资料	(93)
焦作市中站区地方军事系统组织史资料	(175)
焦作市中站区统一战线系统组织史资料	(183)
焦作市中站区群众团体系统组织史资料	(189)
编后记	(205)

概 述

中站区是焦作市四城区之一。东与市中心的解放区相依，西隔一道石河与博爱县柏山乡毗邻，南同博爱县阳庙乡、修武县李万乡相接，北和修武县双庙乡及山西省晋城县部分地区接壤，总面积 141.04 平方公里。现行政区划包括 1 个城区、3 个乡、7 个办事处、52 个居民委员会。有汉、满、回、高山、白、朝鲜、蒙、瑶、壮 9 个民族，总人口约 11.3 万人。

中站地区历史悠久，资源丰富，有大量的优质无烟煤、硫铁、粘土等资源。据有关史料记载，早在公元前 700 多年，这里就有煤炭开采、利用的史实。元代大儒许衡（李封村人）曾称这里“卧牛之地，日进斗金。”1911 年，英商福公司勾结中国官绅，从清政府那里窃取了焦作煤矿的开采权。1915 年建成了东大井（现李封矿），1919 年建成了西大井（现王封矿），并在两矿之间设一磅房（现跃进路小学附近），所产煤炭均由此过磅装入矿车，再由李封车站装车经道（口）清（化）铁路外运，此地成了煤炭外运的中转站，“中站”也就由此而得名。

英帝国主义的入侵，使中站地区的农民、小手工业者、小土窑主加速破产，被迫沦为完全靠出卖劳动力为生的无产者，形成了产业工人。中站煤矿工人在帝、官、封三座大山压榨下，不断进行反抗斗争，表现了中国工人阶级独具的革命斗争精神。早在第一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中站地区就有了党的活动。1925 年 6 月，共产党员罗思危在李封矿发动了著名的焦作煤矿反帝大罢工，经过以李封矿工人为主的英勇斗争，取得了反帝大罢工的胜利。毛泽东同志曾在《中国社会各阶级的分析》一文中称赞焦作煤矿工人“特别能战斗”。

1933年5月，中站地区煤矿工人因不堪忍受英商福公司的残酷剥削，又一次举行了罢工运动，遭到了武装矿警的镇压，打死6名工人，造成“五·一三”惨案。惨案发生后，在上级党组织领导下，召开了有五六百煤矿工人参加的声讨福公司制造“五·一三”惨案的罪行，提出了惩办凶犯、增加工资、取消包工等条件，罢工取得了一定胜利，扩大了党在工人中的影响。

抗日战争期间，党领导中站人民开展了抗日救亡运动。1940年，中共修博矿区工委书记张高峰、宣传部长赵明深入到李封矿、王封矿，以做工为掩护，发动群众，内外配合，采取转移物资，破坏设备，消极怠工等手段，同日伪展开斗争。1945年9月，太行第七、八军分区首先解放了西大井（王封矿）。焦作全部解放后，中共焦作市委在中站地区建立了中共王封区委、区公所，并在各村建立了农、青、妇等群众组织。此后，王封区委领导人民进行减租减息、生产自救运动。

1946年10月，国民党破坏停战协定，挑起了内战，国民党军队向焦作进犯。中共王封区委遵照焦作市委的指示，主动撤离中站地区，备战上山。焦作市被国民党占领后，敌我之间处于游击战状态。由于战争形势的变化，我党、政、军失去城市依托，行政区域发生变化，焦作市委决定进行区划调整，王封区委改为中共焦作市二区委员会。在区委的领导下，区武工队、民兵轮战队、矿工卫队在龙洞、许河、西张庄等山区前沿坚持游击战。

1948年1月，二区区级以上干部参加了太行四地委在沁阳县赵寨村进行的整党。通过整党，纠正了“左”倾错误。（如在土改中提出“农民坐天下，说啥就是啥”等错误现象。）由于当时焦作尚未解放，二区的“左”倾表现并不突出，但通过这次整党也使二区干部受到一次深刻教育，提高了思想认识。同年3月，焦作市委改为县委，同时撤销二区委，建立了中共李封区委员会，活动在李封、王封以北山区。

1948年10月24日，焦作获得了解放，李封区委进驻李封镇。经过

恢复工作，社会秩序有所好转。

1949年10月，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为加速焦作的煤炭开发，中共焦作县委改为中共焦作矿区委员会，管理矿区附近农村及城市街道，协调煤矿工作（煤矿由华北人民政府豫晋煤业公司直接领导）。中共李封区委撤销后，原辖的大部分农村分别划归修武县、博爱县管辖，只有李封、东王封、西王封、下白作村直属焦作矿区领导。

1950年初，焦作矿区党的组织公开。党组织的公开，标志着党在焦作地区成为执政党，党的组织日益巩固和发展。

为尽快适应恢复国民经济，保证新生人民政权的稳定和发展，中站地区人民在矿区党委的领导下，开展了“镇反”、“三反”、“五反”和抗美援朝等运动，胜利地完成了土地改革和民主建政任务。1954年4月，建立中共李封镇委员会，同时召开了李封镇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到1956年，基本上实现了对农业、手工业和私人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1956年8月，恢复了焦作市建制，中共焦作市委重新组建了中共李封区委。

1957年5月，在中共焦作市委的领导下，开展了整风运动。李封区委成立后，在全区范围内开展了反右斗争。由于斗争扩大化，把许多干部错划为右派分子，有的遣送回原籍，有的发往边远山区，伤害了一批干部，造成了不应有的损失。

1957年11月，中共焦作市委对所属行政区划进行调整，撤销焦作、李封、马村3个区，建立城区和郊区，将李封区下属农村划归郊区，恢复了中共李封镇委员会。

1958年4月，焦作市委贯彻“鼓足干劲、力争上游、多快好省地建设社会主义”的总路线。这条总路线反映了广大人民群众要求改变我国经济、文化落后状况的普遍愿望，但是忽视了经济发展的客观规律，使我国经济脱离实际、盲目冒进。尔后，要求“全市公社化”。8月，市委撤销李封镇党委，建立中共中站区委，下辖中站公社、朱村公社、龙洞公社。⁹

月，以王封、李封、朱村3个煤矿为主，成立了中站煤矿人民公社。11月，中站区及所属3个公社与中站煤矿人民公社合并，实行政社合一，扩大建制，重新组建了中站煤矿人民公社，形成以煤矿为核心的工、农、商、学、兵相结合的庞大的政治、经济机构。公社成立后，实行供给制、生活集体化、组织军事化，开展以煤矿为中心的大办钢铁运动，进行共产主义教育。当时《人民日报》就此作头版头条的报道，作为城市人民公社化的典型经验加以推广。1959年2月，召开了中共中站煤矿人民公社第一次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中共中站煤矿人民公社委员会。大会要求组织1959年更大的跃进。

中站煤矿人民公社是大跃进、人民公社化运动中“一大二公”的产物，它的不切实际的畸形发展，很快就出现了弊端。共产风、命令风、浮夸风违背了社会主义原则，违背了经济发展规律，违背了党的优良传统和作风。1960年，因遭受旱灾，农业欠收，接着便出现了城市供应紧张，人民生活水平严重下降。于是，在公社开展了“保粮、保钢、保人、保畜”工作。12月，市委决定恢复中共中站区委（与中站煤矿人民公社党委合署办公）。1961年，撤销了中共中站煤矿人民公社委员会。同年，为部分右派进行了甄别复议和摘帽工作。

1962年，中站区委进一步贯彻“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方针，调整了国民经济农、轻、重的比例关系，制订了一系列适合当时情况的具体政策，使中站区的经济面貌有了很大改善。同年2月，市委重新恢复郊区，将中站区的朱村、王封、刘庄、许河4个农村人民公社划归郊区管辖。中站区成为工业区。

1963年冬，中站区委根据中央在农村进行社会主义教育运动的指示，清查干部和群众中的违法乱纪行为。在工厂、农村、学校开展了“三史”（厂史、家史、村史）教育，以提高阶级斗争觉悟。由于区划后中站区没有农村，只在全区范围内开展了一些学习活动。1964年初，区委组织干部学习“十项决定”和“十项规定”，在区属单位和街道开展了“四清”

(清政治、清经济、清思想、清组织)运动,采取武装思想、揭斗争盖子,放“包袱”、“洗温水澡”等方法,解决干部的阶级立场和经济问题,造成对基层干部打击面过宽过重。1966年,“文化大革命”开始后,“四清”运动停止。

这一时期,中站区所辖范围虽然相对缩小,但党对城市工业的领导明显增强。

1966年5月,“文化大革命”开始。中站区同全国一样,经历了一个特殊的历史时期,政治、经济遭受了严重的干扰、破坏。12月以后,区党、政机关在“破旧立新”的口号下,相继遭到冲击,工作秩序处于混乱状态。1967年,在上海“一月风暴”的影响下,全区党、政领导大部分被揪斗,各级党组织处于瘫痪和半瘫痪状态,党员停止了组织生活。此后,全区党、政、群日常工作,由区武装部主持。

1968年4月,经焦作市革命委员会批准,成立了由解放军、干部、群众代表组成的中站区革命委员会,取代了原党、政领导机构。同年11月,在全区开展了“清理阶级队伍”。1969年11月,根据上级指示,成立了中站区革命委员会整建党领导小组。1970年2月,全区开展了“一打三反”运动。1971年3月,经过整党、吐故纳新,在全区34个基层单位,重新建立了党组织。1971年“9·13”事件后,中站区开展了“批林整风”,在运动中不少领导干部受到打击和迫害。1972年4月,召开了中国共产党中站区第一次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中共中站区第一届委员会,撤销了中站区革命委员会整建党领导小组。这次大会,完全执行了“九大”的极“左”路线,大会的政治报告、决议,在思想上、政治上、组织上都是错误的。1973年,中站区在“左”的思想指导下,进行“平反补台”,大搞突击提干、突击纳新的“双突”活动,使党的组织出现了较为严重的不纯现象。1974年2月,进行了“批林批孔”运动,打击和诬陷了一批领导干部和群众。1975年,邓小平主持中央日常工作后,对各项工作进行了全面整顿。中站地区在区委的领导下,形势有了明显的好转。但

是，没过多久，刮起了所谓的“反击右倾翻案风”，又一次把斗争矛头指向党、政领导干部，使中站区的形势再度陷入混乱状态。

1976年10月，党中央粉碎了“四人帮”反革命集团，结束了长达10年之久的“文化大革命”，全国进入了一个新的历史发展时期。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的召开，重新确立了党的思想路线、政治路线和组织路线，把党的工作重心转移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上来。在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精神指引下，中站区各级党组织和领导班子，经过恢复、调整和整顿，将一批德、才兼备的同志充实到各级领导班子，使党组织和领导班子战斗力得到加强。中站区人民在新的区委领导下，开展了“揭、批、查”和“一批双打”运动，认真清理了极“左”思潮的影响，开展真理标准的讨论，批判了“两个凡是”，逐步恢复了党的实事求是的优良传统。进行了一系列党风、党性、党纪教育，学习了党的十一届六中全会《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统一了党的思想，加强了党的建设，提高了党的战斗力，使党在群众中的威信得到了进一步提高。

1979年以后，相继恢复了区委、区政府工作部门。1980年9月，召开了中站区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中站区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和区人民政府区长、副区长，同时撤销了中站区革命委员会。1981年10月，召开了中国共产党焦作市中站区第二次代表大会。大会认真总结了经过拨乱反正，特别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中站区政治、经济形势和正反两个方面的经验教训，明确提出了继续贯彻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路线、方针、政策，努力搞好两个文明建设，巩固和发展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大力发展战略集体经济，继续深入进行经济体制改革，加强社会主义民主和法制建设，要求进一步加强党的思想建设和组织建设。大会选举产生了中共中站区第二届委员会和中共中站区委纪律检查委员会。

1984年4月，进行机构改革。市委按照革命化、年轻化、知识化、专业化的要求，调整了区委、区政府的领导班子。区委在机构改革中，对各